

合 同

合同编号: QDX-20190317

签 订 地: 青岛一中

甲方(采购人): 山东省青岛第一中学

住所地: 青岛市市南区单县路 46 号

乙方(成交人): 山东战旗应急装备有限公司

住 所 地: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 71217 部队院内

乙方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参加了 青岛嘉信招标有限公司(采购代理机构) 组织的“青岛一中健美操项目公寓生活用品采购项目、QDX-20190317 (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)”活动, 经询价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 1 包、公寓生活用品(包及包名称) 成交人, 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, 以及询价文件规定,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, 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条款

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

货物名称	品牌、规格型号(技术参数)	单价	数量	小计
夏被	规格: 200cm*150cm。	63	270 床	17010
棉褥	规格: 200cm*90cm。	65	270 床	17550
床单	规格: 230cm*130cm。	32	270 床	8640
枕套	规格: 75cm*50cm。	7	270 个	1890
枕芯	规格: 70cm*47cm。	28	270 个	7560
枕巾	规格: 75cm*50cm。	11	270 个	2970
脸盆	规格: 38cm*38cm*13.5cm。正塑加厚	8.5	270 个	2295
暖瓶	规格: 6-8 磅。正塑外壳	16.5	270 个	4455
合 计				62370.00 元

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

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(大写): 陆万贰仟叁佰柒拾元整 (¥ 62370.00 元)

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, 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, 该价款包括了货物及与之配套的设

计、制造、正版软件、检验、包装、运输、保险、税费以及安装、组织验收、培训、技术服务（包括技术资料、图纸提供等）、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，除此之外，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。

第三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

1. 货物原产地：山东莱阳
2. 货物的质量要求：按投标文件执行。
3. 货物的技术标准：按投标文件执行。

第四条 交货

1. 交货日期：2020年5月底前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。
2. 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第五条 包装、装运及运输

1. 乙方负责包装、装运和运输，由于不适当的包装、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。
2. 包装费、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。

第六条 货款支付

1.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，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。
2. 甲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期限，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。

3. 付款方式：

分期付款 共分 2 次进行付款

首付款金额 6237 元 大写 陆仟贰佰叁拾柒元整，占总合同金额 10 %；

首付款时间或付款节点 签订合同后5日内。

第二次付款金额 56133 元 大写 伍万陆仟壹佰叁拾叁元，占总合同金额 90 %

第二次付款时间或付款节点 项目验收合格后15日内。

4. 双方结算相关信息如下：

(1) 买方

户 名：山东省青岛第一中学
开 户 行：建行青岛五四广场支行
帐 号：371986610261990120
地 址：青岛市市南区单县路46号
联 系 人：毕老师

联系电话及邮箱: 0532-82686167

(2) 卖方

户 名: 山东战旗应急装备有限公司

开 户 行: 工行莱阳支行

帐 号: 1606021209025038416

地 址: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 71217 部队院内

联 系 人: 张国营

联系电话及邮箱: 15966452501、sdzqyjzb@126.com

纳税人识别号: 91370682MA3CKTM875

第七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

1.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, 有能力提供持续的、本地化售后服务。
2.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, 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, 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、操作、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, 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, 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甲方。
3. 供货及服务范围: 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、运输、安装调试、免费培训、售后服务。

第八条 验收

1. 货物运抵现场后, 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、质量、规格等进行检验。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, 采购人有权限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。
2.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, 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, 乙方应及时更换。
3.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, 对设备品牌、规格型号(技术参数)、数量、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。
4. 货物由成交人进行安装, 完毕后, 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、质量、规格、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。安装调试完毕 日内, 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, 甲乙双方共同确认设备正常运行后, 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, 作为付款凭据之一。

第九条 知识产权

1. 乙方保证, 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,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。如发生此类纠纷, 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;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, 乙方负责全额赔偿。

2.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、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。

第十条 甲方责任

1.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。
2.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, 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。

3.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。

第十一条 乙方责任

1.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，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，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，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。

2.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，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，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、维护等服务。

3.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，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

1.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，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%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。

2.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，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.5‰ 的滞纳金。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的，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，乙方应按照第 1 款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。

3.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、规格型号、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，甲方有权拒收，以及甲方收货后，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同时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% 的违约金，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，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。

4.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，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费用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赔偿。

5. 甲乙双方违背其他合同条款，违约方赔偿对方损失。

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

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；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十四条 保密

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（包括相关业务信息），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（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），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。

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，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10% 支付违约金。

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

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，应通过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

1. 除询价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、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2. 合同由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（或者被授权代表）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，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。

3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一份，乙方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二份

第十七条 本合同附件

1. 成交通知书；

2. 询价文件（含询价文件的澄清、修改等）；

3. 乙方响应文件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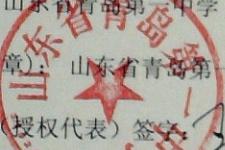
4. 成交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、说明、承诺或者补正文件（材料）；

甲方： 山东省青岛第一中学

乙方： 山东战旗应急装备有限公司

单位名称(公章)： 山东省青岛第一中学

单位名称(公章)： 山东战旗应急装备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签字： 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签字： 

电 话： 0532-82686167

电 话： 0535-7189545

2019年3月25日

2019年3月25日